# 《求婚ㄟ》

改編自：契訶夫《求婚》

作者：洪宇彥

創作理念：半真半假的破房故事需要有個好結局

人物：

- 江承翰（男，娶人的）
- 方以晴（女，被娶的）
- 林淑芬（女，被娶的媽媽）

地點：方以晴的公寓，舞台一半是苡情房間、一半是廚房

## 第零場：母親的獨白

一開始燈光全關，卡農音樂下，等淑芬走到中間時，燈光對著淑芬

【舞台】：林淑芬獨自站立，面朝觀眾，頭髮整齊地挽起，說話的語氣像在跟老朋友聊天，不像演講。

林淑芬：（微笑）我年輕的時候，也有一個很喜歡的人。

那時候我大學剛畢業，在出版社當編輯。他是一個攝影師，長頭髮，騎野狼125，帶我去海邊拍照。他跟我說，他要出國了，問我要不要嫁給他。

我說：「你去了就不要回來。」

他真的沒有回來。

後來我嫁給以晴的爸爸，他對我很好，我們過了四十年。

可是那句話「你去了就不要回來」我說了四十年。每次說，每次都後悔。

（停頓，低頭看了一下自己的手）

所以我今天……想幫我女兒少說一句這樣的話。

在淑芬經過桌子時，燈光全亮(音樂關)，淑芬進到苡晴房間

# 第一場：母親的安排

【舞台】：台北老公寓房間+廚房。簡約日系風格，木地板、房間有木製茶几。牆上掛著幾幅明信片和拍立得照片。靠窗處演講桌擺著水杯，桌上放著一張東京鐵塔的明信片。茶几上已經放了兩杯茶。廚房則是一張吃飯桌子與一個桌子當作洗碗槽

人物：林淑芬、方以晴

（幕起時，淑芬已經在房間裡。她正在調整靠墊的角度，把沙發上散落的雜誌收整齊，又退後兩步端詳，顯然不滿意，再把靠墊往左挪了幾公分。）

淑芬：（自言自語）日本人…他不是日本人啦。反正客廳要乾淨。茶要熱的，水果要切好的…還有什麼？喔，衛生紙。（從茶几抽了幾張衛生紙塞進口袋）

（她走到冰箱前，看到那張東京鐵塔明信片，停了一下。）

淑芬：（伸手把明信片翻面）…還是別讓她看到。

（門開，方以晴從廚房走進來。頭髮隨手紮了一個馬尾，臉色不太好。）

以晴：媽，你又自己開門進來。

淑芬：（不以為意）你家鑰匙我留一把有意見嗎？你上次忘記帶鑰匙還是我來救你的。

以晴：那你可以按門鈴。

淑芬：我按了，沒人應。你在睡午覺？

以晴：我剛剛在加班啦。

淑芬：星期六還工作，你的人生就是這樣才…

以晴：（打斷）媽，你到底要幹嘛？

淑芬：（深吸一口氣，走到以晴面前）四點。江承翰會來。

（以晴愣住。空氣突然變得很安靜。她像是沒聽清楚。）

以晴：…誰？

淑芬：江承翰。你知道我說誰。

以晴：（聲音變冷）你約他來幹嘛？

淑芬：人家從東京回來好一陣子了，你們七年沒見…

以晴：（轉身要走）我不要見他。

淑芬：（拉住她袖子）以晴！

以晴：（甩開）媽！你為什麼每次都要這樣？我的事情我自己處理好不好？

淑芬：你處理？你處理了七年，你處理了什麼？（指著冰箱）那張明信片貼在那裡貼了七年，你跟我說那是垃圾。垃圾你留七年？

以晴：（不說話，嘴唇抿成一條線）

淑芬：（語氣放軟）我不是要逼你。我只是覺得…你們當年沒有好好說再見。也許現在可以好好說一次。就算是把話講開也好。

以晴：（別過頭）沒什麼好講的。

淑芬：那你為什麼不交男朋友？你跟我說，這幾年你交過誰？

以晴：（沉默）

淑芬：咖啡廳那個？

以晴：（苦笑）那個不算。

淑芬：為什麼不算？

以晴：（不想解釋）媽，你可不可以不要問了？

淑芬：（嘆氣）好啦。（整理一下茶几上的杯子）他四點到。你要換衣服就換，不換拉倒。他要是看到你這副樣子還會喜歡你，那他是真的…

以晴：（瞪）媽！

淑芬：（走到門口，回頭）反正我已經約了。你要趕他走，你自己趕。我先下樓煮湯，你們好好談。

（淑芬離開房間。以晴一個人站在房間中間，看著那扇門。沉默幾秒。她走到桌前，看著那張被翻過來的明信片。她沒有把它翻回來，只是看著。她明顯在緊張。）

（門鈴響。以晴深吸一口氣，走去開門。）

# 第二場：尷尬的重逢與記憶裂痕

（江承翰經過廚房先跟林淑芬打招呼，淑芬推著承翰叫他去苡晴房前，承翰在以晴房間前猶豫了很久，最終終於敲門。以晴打開門。江承翰站在門口。他穿一件深藍色針織衫、深色休閒褲(的風格)，比七年前瘦了一些(這也是"的風格")，眼鏡換了細框的，看起來更沉穩，但眼角有一點疲憊(的風格)。左手提著一個手提袋，右手拿著一小盒蛋糕。）

（兩人對視。沉默兩秒。誰先開口？都不動。）

承翰：（先開口）...嗨。

以晴：...你來了。（側身）進來吧。

（承翰走進門。以晴關上門。）

承翰：這個...給你。你以前喜歡的那家。（遞蛋糕）

以晴：（接過）...你記得。

承翰：（頓）嗯。

（以晴把蛋糕放茶几上。兩人走到客廳，各坐沙發一角，但要不同時間坐下來。承翰坐左邊，以晴坐右邊，中間隔了整整一個人的空位。茶几上的茶還冒著熱氣(的樣子)。）

承翰：阿姨說...你想見我。

以晴：（立刻否認）我沒有。她自作主張。

承翰：（沉默）...喔。

（又沉默。承翰拿起茶杯，喝了一口，又放下。）

承翰：你最近好嗎？

以晴：很好。

承翰：工作呢？雜誌社那邊...

以晴：我離職了。現在自己做。

承翰：是什麼領域？

以晴：品牌顧問。接案。你要問的都問完了嗎？

承翰：（被堵回來）…我不是要…

以晴：那你來幹嘛？

（承翰不說話。他轉頭，視線落在桌上。那張東京鐵塔的明信片——淑芬把它翻面了，但背面朝外，是一片空白。承翰看著那張空白的明信片，看了幾秒。）

以晴：（順著他的視線看過去，突然站起來，走過去把明信片再翻回來——正面朝外，露出東京鐵塔的圖案。然後她意識到自己做了什麼，手僵在半空中。）

承翰：（輕聲）你還留著。

以晴：（放下手，刻意冷淡）垃圾。忘記丟了。

承翰：（看著她）七年。你忘記丟了七年。

以晴：（轉身走回沙發，坐下，翹腳，抱著手臂）你到底要不要說重點？

承翰：（停頓）好。那我說。

（他深吸一口氣。）

承翰：當年我寄的那封email…你說「你去了就不要回來」。我以為你不要我了。

以晴：（立刻回並站起來）那是氣話。你聽不出來嗎？

承翰：我當時…（頓）我當時覺得配不上你。你在雜誌社當主編，我還在畫施工圖。去東京是一個機會，我不想放棄，但我更不想耽誤你。

以晴：（聲音提高，更靠近一步）所以你替我做決定？你問過我嗎？你從來沒有問過我願不願意等！

承翰：（也提高，也靠近一步）我問過！我問過你一次。你說「你去了就不要回來」。

以晴：那是氣話！我說了那是氣話！你認識我多久了？你不知道我說氣話的時候、就是最在乎的時候嗎？

（兩人沉默。以晴別過頭去，承翰低下頭看著自己的手。）

承翰：（聲音低下來）…對不起。我那時候…太害怕了。怕你等不下去。怕我最後什麼都不是。

以晴：（沒有轉頭）所以你就自己做了決定。你把我的選擇搶走了。

承翰：算了。（站起來）都過去了。

以晴：（仍在氣頭上）對啊。都過去了。你現在不是過得很好嗎？

承翰：（苦笑）我不好。

以晴：（愣住，終於轉頭看他）

承翰：工作室去年收了。合夥人捲款。賠了不少。我回來了。

以晴：……我不知道。

承翰：你封鎖我的IG了。當然不知道。

以晴：（聲音變小）…你也是。你把我的IG刪了。

承翰：因為我看到你發限動。跟一個男的看電影。我不想讓自己難過。

以晴：（沉默兩秒）那是我表弟。

承翰：……我怎麼知道。

（兩人都不說話。承翰站著，以晴坐著。空氣凝結。）

承翰：我先走了。

（他拿起外套，走向門口。）

以晴：（沒有追，但聲音有點緊）你要走？

承翰：（開門，回頭看她一眼）你不想看到我。我走。

（承翰走出去。有氣無力嘆氣的樣子，以晴一個人坐在房間。她把臉埋在手掌裡，肩膀微微顫抖。沒有哭出聲，但很用力在壓抑。）

## 第三場：母親與男主——廚房中的對話

緊接第二場結尾。承翰剛從以晴房間出來，走進廚房。

人物：江承翰、林淑芬

（承翰路過廚房。他一手抓著外套，一手扶著牆壁，在轉角處停下來。他沒有哭，但呼吸急促——那是他的恐慌症快要發作的徵兆。他閉上眼睛，用力深呼吸，用拳頭壓著胸口。有幾秒他看起來像要坐下來。）

（經過廚房時淑芬端著一個鍋子——鍋子裡是湯，她用隔熱手套墊著，她抬頭，看見承翰。）

淑芬：承翰？（把鍋子放在桌子上）你怎麼在這裡？你不是在上面嗎？

承翰：（努力讓聲音平穩）……我要走了。

淑芬：（皺眉，走近他，打量他的臉色）吵架了？你臉色很糟。來，坐下。

（淑芬拉著承翰坐在桌子旁。承翰沒有拒絕，像個洩了氣的皮球坐下來。淑芬也坐在他旁邊，中間隔著那鍋湯。）

淑芬：（沒有追問，先遞衛生紙）拿去。你流汗了。

承翰：（接過衛生紙，擦了額頭）……謝謝。

淑芬：（看著前方，語氣輕鬆，像在聊家常）她說了什麼？「你走」？「我不想看到你」？還是「你當初自己選的」？

承翰：（苦笑）差不多。她說……（頓）她說我替她做決定。我把她的選擇搶走了。

淑芬：（點頭）她就這樣。她從小就是這樣。

（淑芬停了一下，開始講童年的例子。）

淑芬：她小時候，國小三年級吧。有一隻流浪貓，橘色的，常常在樓下叫。她每天放學就去餵牠，餵了兩個月，跟我說「媽，我們養牠好不好」。我說不行，我們家不能養貓。她就說「我根本不喜歡貓，我只是餵好玩的」。

妳知道後來怎麼樣？

承翰：（搖頭）

淑芬：半夜，我被客廳的聲音吵醒。出來看——她把那隻貓藏在客廳的紙箱裡，上面蓋了一件她的舊毛衣。被我抓到的時候，她站在那邊，滿臉通紅，說「你明天把牠趕走我也沒差」。

那隻貓後來養了十五年。

承翰：（微微笑了一下，但笑容很短）

淑芬：還有一次，她國中二年級。學校有一個學長，打籃球的。她每天回家都在講那個學長的事，但問她是不是喜歡人家，她說「誰喜歡他啊，他那麼矮」。

結果畢業典禮那天，她跑到人家教室，偷偷在學長的書包裡塞了一封信。她以為我不知道，其實學長的媽媽是我同事。

承翰：……那封信有回應嗎？

淑芬：（笑）沒有。學長連看都沒看到，書包被他爸收走了。她在房間哭了兩天，出來跟我說「我根本不在乎」。

（承翰低著頭，手指交扣。）

淑芬：最讓我印象深的，是高中第一次失戀。她把自己關在房間，我敲門她說「我在讀書」。結果我站在門口，聽到她在聽梁靜茹的《分手快樂》。她戴耳機，但耳機漏音。我就這樣站在門口…站了兩個小時。

（沉默。只有遠處偶爾傳來的車聲。）

淑芬：（轉頭看承翰）我跟你說這些，不是要讓你笑她。我是要讓你知道——她說「不在乎」的時候，最在乎。她說「你走」的時候，最怕你走。

承翰：（聲音低）她說她已經沒感覺了。

淑芬：（輕輕笑）她如果真的沒感覺，她不會見你。她不會換衣服。她不會把那張明信片翻回來。

（承翰抬頭看淑芬。）

淑芬：你知道嗎？那張明信片，你從東京寄的最後一張。她貼在冰箱上，七年。有時候我上樓，會看到她站在冰箱前面，發呆。她以為我沒看到。

承翰：（沉默）

淑芬：你還要放棄嗎？

承翰：……我真的不知道她現在的感覺是什麼。

淑芬：（嚴肅起來）那你問了沒有？用問的，不是用猜的。

（淑芬站起來，端著那鍋湯。）

淑芬：我上去把湯放著，然後去買東西。大概十分鐘後回來。你們趁這段時間，好好說話，不要吵架。

承翰：（猶豫）她應該會趕我走吧XD？

淑芬：（笑）她會。但你走了，她會後悔。就像我當年說錯那句話一樣——後悔四十年。

（淑芬往樓上走兩步，又回頭。）

淑芬：承翰。這一次，問她。不要替她做決定。

（淑芬繼續在廚房。承翰一個人坐著，沉默了很久。他看著自己的手，然後慢慢站起來，深吸一口氣，轉身，往以晴房間走。）

## 第四場：七年間的彼此——誰過得比較好

（承翰站在以晴門口。兩人都沒有說話。他的臉上沒有怒氣，只有疲憊和一點點不確定。他提著那個手提袋——裡面裝著後來要給她的東西。）

以晴：（聲音啞啞的）……你又回來了。

承翰：你媽叫我回來。

以晴：（苦笑）她什麼都管。

（以晴轉身走回房間，承翰跟著進去。他站在原地，沒有急著坐下。）

承翰：我們……可以好好談嗎？就是…說話。

以晴：（停頓，背對著他）你要說什麼？

承翰：我來說。你坐著聽就好。

（承翰走到沙發前，坐下來。以晴在原地站了一會兒，也走回來坐下。很遠的距離，但比上次近了一點，中間隔一個位子。）

承翰：我先說對不起。當年我去東京時，應該要先問你的。

以晴：（看著茶几，沒說話）

承翰：我那時候…真的很怕。怕我去了，你會遇到更好的人。我怕我等不到回來的那一天。怕最後連朋友都做不成。結果…我們連朋友都沒做成。

以晴：（聲音小）那是你自己選的。

承翰：對。是我選的。所以我不怪你封鎖我，不怪你刪我Line。我只是…想跟你說，這七年，我沒有一天不想你。

（以晴的嘴唇動了一下，沒有回應。）

承翰：後來呢？你後來…（頓）咖啡廳那個老闆。對你好嗎？

以晴：（苦笑）他啊…交往兩年。後來他出櫃了。

承翰：（愣住）……蛤？

以晴：對啊。他喜歡男生。（轉頭看他）我幫他cover了兩年。他現在跟我還是朋友。他的咖啡廳我去還有折扣。

承翰：（不知道該說什麼）Umm這個世界真有趣……你怎麼都不說？

以晴：(走動到房間另一邊) 說什麼？說「我男朋友是gay」？然後呢？你要回來嗎？

（承翰被這句話堵住。沉默了很久。）

承翰：東京那個…後來我認識一個日本女生。同事。半年。

以晴：（沒有轉頭）然後呢？

承翰：然後她嫁給別人了。另一個同事。

以晴：（輕笑了一聲，不帶諷刺，只是無奈）所以你也單身？

承翰：（看著她）單身。從頭到尾。（頓）你呢？

（以晴沒有回答。她站起來，走到廚房，倒了一杯水。她拿著那杯水，猶豫了一下，又倒了一杯。）

（她走回來，把其中一杯放在承翰面前。承翰看著那杯水，沒有立刻喝——這個動作，和解的信號。）

承翰：謝謝。

（以晴坐回沙發，這次距離更近了——中間只隔一個座位。她喝了一口水，抱著水杯。）

以晴：你今天是來幹嘛的？

承翰：你媽說……

以晴：（打斷）我問你。不是問我媽。

（承翰沉默。他低頭看著手中的水杯，指節輕叩杯壁。）

承翰：七年了。我想知道……你好不好。

以晴：（眼眶微紅）那你覺得呢？

承翰:(抬起頭，看著她)你不好。

以晴:(沉默。然後說) 你也不好。你連工作室都收了。

承翰:(苦笑)……對。我們兩個……真慘。

(以晴輕輕笑了一聲，是那種「你也知道」的無奈笑聲。承翰也笑了，很淺，但比之前任何時候都真實。兩人對視，笑意慢慢收掉，但氣氛已經不一樣了。)

以晴:(語氣軟下來)你不是……要拿什麼東西給我？

承翰:什麼？…喔。(他低頭看了手提袋，沒有立刻拿出來)等一下。我先問你。

以晴:問什麼？

承翰:(猶豫了一秒)你……恨我嗎？

以晴:(沒有考慮太久)不恨。我只是生你的氣。你可以說是你自己覺得配不上我，但你沒有問我怎麼想。這七年…我沒有一天不生你的氣。但恨？沒有。

承翰:(聲音變低)那就好。

(他從手提袋拿出一個牛皮紙袋，放在茶几上，推過去。)

以晴:你還留著。

承翰:你落在我那的。我…一直沒丟。帶回來了。

以晴:(打開紙袋，抽出裡面的東西——一本書，書頁泛黃，上面有她年輕時的筆記;還有一張電影票根，日期已經模糊)……

(以晴握著紙條，手指微微顫抖。她沒有哭出聲，但很感動。)

(場上安靜了很久。承翰沒有催促她。)

求婚大作戰音樂下，不用關燈，承翰獨白，可以時而面向觀眾、時而面相苡晴，像是在跟苡晴說話的同時，也跟觀眾訴說之前兩人相遇的回憶，承翰時而牽起以晴的手，但前幾次以晴都甩開了，直到最後一句的最後一次嘗試時

承翰：我們第一次相遇時，在清華大學，當時我們上了同一堂課，我對你一見鍾情，為了追求你，我每一堂課都會去找你說話，一開始你覺得我有點奇怪，但後來，不知道為什麼我們

越來越常聊天，越來越了解彼此，有一次...我就在成功湖旁邊跟你告白了，沒想到你居然同意了，讓我非常的驚喜。

以晴：( 嘴角一點點抽動 )

承翰：那時，清交校園的每個角落都充滿著我們的足跡，我們一起去爬十八尖山、一起去奕園、一起半夜十二點去人社院頂樓...也一起在交大竹湖旁坐著唱歌，每天起床，都覺得今天自己比昨天還要更加喜歡你，當時是我人生中最幸福快樂的時光，也是我大學最美好的回憶。

以晴：( 慢慢被感動 )

承翰：還有一次我們一起去台北玩，那天……台北突然下起了暴雨。我們明明帶了兩把傘，我偷偷把我的傘收起來，厚著臉皮擠進妳的小傘裡，其實只是因為我想要跟妳靠更近一點。妳一邊罵我笨、一邊心疼地幫我擦水，那時候我們在雨中笑得像兩個傻瓜。我當時真的以為，只要有妳在身邊，就算一輩子淋雨，我也甘之如飴……

（聲音開始有些顫抖）

但不知道為什麼，隨著時間慢慢流逝，日記裡面的內容，我們越來越少分享彼此的生活，開始多了很多爭吵、誤解，明明是芝麻綠豆大的小事，但...我們卻能為此爭論個三天三夜，最終日記停在了七年前，我出國的前一天...

音樂停

( 雙方安靜了十秒鐘，以晴像是重新回憶起甜蜜回憶似地，眼眶泛紅 )

承翰：……我不要走了。

以晴：（抬起頭）什麼？

承翰：我七年前走了一次。我不想再走第二次。

以晴：（嘴唇動了動）

承翰：我離開東京的前一晚，喝了很多酒。我寫了一封email給你，寫了很長很長。我寫「對不起，我當了懦夫」。我寫「如果時間可以重來，我會問你，不是替你做決定」。我寫「我其實好想你」。

以晴：（慢慢轉回頭）

承翰：但我沒有寄。第二天酒醒了，我就把那封信刪了。

以晴：……你還是懦夫。

承翰：對。所以我現在，用說的。

## 第五場：母親的「道理」與意外促成

【淑芬推門進來，先是愣了一秒，然後嘴角上揚，但故意裝作若無其事。】

淑芬：（把湯放在餐桌上，拍拍手）哎唷，還在喔。我以為你又跑了。

承翰：（有點尷尬）……阿姨好。

淑芬：好什麼好，你剛剛不是說要走？

承翰：我……覺得阿姨做的菜很好吃。

淑芬：（笑著對以晴說）妳看，這個人還有救。（拉了一張椅子，坐到他們對面）好啦，你們談到哪裡了？要不要我幫你們總結一下？

以晴：（瞪）媽，你不用——

淑芬：（打斷）我來講。你們兩個人，七年前因為一句氣話分手。七年後見面，第一件事是吵架。吵完以後，他不敢走，妳不敢留——對不對？

（兩人都不說話。）

淑芬：我活了六十幾年，看過太多這種戲碼。你們這種人啊，就是標準的「想太多，做太少」。當年我年輕的時候，也是。

以晴：（小聲）媽，你不要又講你那個攝影師——

淑芬：（不理她，繼續對承翰說）我跟你講，我那個攝影師，比你還懦弱。我說了「你去了就不要回來」，他真的不回來。後來他結婚了，還寫信給我，說「妳那句話我記了一輩子」。記一輩子有什麼用？他也不會回頭，我也不會回頭。

承翰：（認真聽）

淑芬：所以啊，我今天要幫你們做一個決定。你們不要罵我雞婆。

以晴：（警覺）媽，你想幹嘛？

淑芬：（站起來，走到兩人中間，一手拉一個）承翰，你現在站起來。

承翰：（站起來，一臉困惑）

淑芬：（對以晴）妳也站起來。

以晴：（不肯）媽！

淑芬：站起來啦！

（以晴不甘願地站起來。淑芬把承翰的手拉著，放到以晴的手上。兩人手掌碰觸，都縮了一下，但沒有抽開。）

淑芬：好了。現在你們兩個，手也牽了，話也講了。承翰，你老實說，你是不是想娶她？

承翰：(瞪大眼睛不知所措)...。

淑芬：以晴，妳老實說，妳是不是想嫁他？

以晴：（別過頭）.....不知道。

淑芬：不知道就是知道。妳從小就這樣。

（淑芬放開他們的手，退後一步，雙手插腰。）

淑芬：你們兩個，今天就給我訂婚。沒有什麼下次喝咖啡，沒有什麼「再想一想」。你們已經想了七年了，再想下去，我孫子都要叫我姨婆了。

以晴：（哭笑不得）媽，哪有人這樣——

淑芬：（打斷，語氣轉認真）哪有人？我就是人。我今天不幫你們做決定，你們還要拖多久？再拖七年？到時候妳四十歲，他也四十歲，你們要幹嘛？繼續在IG上封鎖對方？繼續在深夜看對方的限動然後不按讚？

以晴：（無言）

淑芬：（轉向承翰）承翰，你跟我說，你這七年，有沒有交過別的女朋友？

承翰：（頓）.....沒有。

淑芬：為什麼？

承翰：（看了以晴一眼）.....不知道。就是沒有。

淑芬：（對以晴）妳聽到了沒有？他說不知道。其實不是不知道，是心裡還有人，所以沒辦法。

以晴：（別過頭）……媽，你不要亂講。

淑芬：我亂講？那妳跟我說，妳為什麼這七年也沒交？那個咖啡廳老闆，妳說他不算，那誰才算？

以晴：（沉默）

淑芬：你們兩個，嘴硬一輩子，心裡軟得一塌糊塗。我活到這把年紀，什麼沒看過？當年我那個攝影師，寫信給我，說他後悔。後悔有用嗎？他太太生三個小孩，他半夜失眠寫信給我，能改變什麼？

（淑芬停頓，語氣稍緩。）

淑芬：所以我今天不讓你們後悔。

（淑芬把承翰的手牽起來，拉到以晴面前，把兩人的手放在一起。）

淑芬：你們的手，我幫你們牽了。剩下的話，你們自己說。

（淑芬退後一步。兩人手掌碰著，沒有縮回去。）

承翰：（沉默幾秒，深吸一口氣，轉向以晴。他沒有跪下，只是把椅子轉過來，面對她坐著，雙手放在膝蓋上。）……好。我說。

我從小就不是一個會說話的人。以前你常說我悶、說我什麼都不講。其實不是不講，是怕講出來，你覺得很蠢。但今天，我想試試看。

（他看著以晴，語氣更輕。）

我想跟你在一起，但是我沒有勇氣去爭取，我之前以為遇見一個對的人，需要天時地利人和，需要時機、需要緣分、需要老天爺在某個特定的節點恰到好處的把我們擺在同一個位置上，不早也不晚、不多也不少，但其實，好像不用那麼精確、也不用那麼複雜，我們之所以錯過，不是因為時空不對、不是命運不好，只是當時的我們還沒有對自己真誠到足以讓改變命運的程度。

真正重要的東西，眼睛是看不見的。我以前不懂。現在我懂了——重要的東西，是你說「沒事」的時候，我知道你有事；你說「你走」的時候，我知道你不想我走。這些東西，眼睛看不到。要用心聽。

我用了七年，才學會用心聽你說話。現在，我聽懂了。

我不知道我們會不會吵架、會不會又說反話、會不會有時候還是很笨。但我知道，如果這輩子再錯過你，我不會有第二次七年去後悔。

其實我到現在還是很怕自己搞砸，怕自己說錯話。但我不想再管那些了，我現在唯一的念頭，就是用盡全力留下來，陪著你。

以晴：（聲音小）……你講完了？

承翰：妳願意嫁給我嗎。

以晴：（伸手把茶几上的絨布盒子拿過來，打開，看了一眼那條小雲項鍊，蓋上，放進口袋）……好啦。

淑芬：（忍不住）好什麼好？說清楚。

以晴：（瞪）……媽，你很煩欸。

淑芬：我幫妳問啊。

以晴：（低頭，小聲）……我說好啦。

淑芬：（轉向承翰）你聽到了沒？

承翰：（笑了）聽到了。

淑芬：（站起來，拍拍手）行。我去盛湯。你們兩個，把桌子收一收。

（兩個人走進廚房。以晴把茶几上的杯子收走。承翰也站起來幫忙。兩人偶爾對視，都沒說話，但動作很自然。）

淑芬：來，坐。湯涼了就不好喝了。

（三人圍坐餐桌。淑芬給每人盛一碗。）

淑芬：承翰，你以後每個禮拜天來吃飯。不用帶東西，人來就好。

承翰：……好。

淑芬：（對以晴）妳不要又說「不用」，然後自己偷偷開心。

以晴：（夾菜）……我哪有。

（承翰低頭喝湯，嘴角忍不住上揚。）

以晴：欸你知道嗎，我上次回家的時候看到一隻很像我們之前養的小橘貓耶。

承翰：喔是嗎！是在之前你們家旁邊的巷子裡嗎？我昨天也有經過那邊，最近....

淑芬拍手，燈光暗，淑芬到前舞台獨白，走到定位後在燈光亮，卡農結尾音樂下

## 第六場：母親的收尾獨白

淑芬：（微笑）我年輕的時候，那個攝影師……後來真的回來找過我。

那時候他已經結婚了，有兩個小孩。他來台灣出差，約我吃飯。我去了。他瘦了很多，頭髮也白了。他跟我說，他太太不知道他來找我。

他問我：「妳當年那句話，是真的嗎？」

我說：「你說哪一句？」

他說：「你去了就不要回來。」

我沒有回答。因為我不知道怎麼回答。那時候說是氣話，也是氣話。說不是，也不是。我其實是想說「你不要走」，但說出口就變成了「你不要回來」。

（她停頓，語氣變得像在講課，但又很溫柔。）

人一輩子好像都在找「回應」。小時候找爸媽，長大找戀人。你給了對方一個訊號，對方給了你回應，你就安心了。沒有回應，你就焦慮，你就生氣，你就說反話。

我說了反話。他沒有回應。所以我們就錯過了。

愛是一種「事件」。它不是慢慢發生的，是突然掉下來的。就像你走在路上，被石頭絆倒，然後有人把你扶起來。你抬頭一看，從此世界不一樣了。

我那時候被他扶起來，世界真的不一樣了。但我不敢承認。我怕他會走。結果他真的走了。

（她看向餐桌方向，以晴和承翰正低聲說話，聽不清內容。）

所以我才說，我女兒比我幸運。她雖然嘴巴硬，但至少這次，她沒有把人推走。那個男生也是，雖然笨笨的，但至少他這次敢說了。

（她笑了笑。）

好啦，這些道理，你們年輕人不一定聽得進去。但我還是要說——愛不是靠猜的，是靠問的。問了，回答了，事情就簡單了。不問，不說，就後悔一輩子。

淑芬拍拍，燈光亮，演員敬禮。

【全劇終】